

证券代码：430700

证券简称：飞尼课斯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飞尼课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召开已经履行必要程序，取得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将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 点召开，会期半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和平路 1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提名于连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彭斌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

委托书请见附件一)

(二) 登记时间:2018年6月13日,上午9:00至11:00 下午13:00至17: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彭斌

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和平路12号

(二) 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飞尼课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飞尼课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日期: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北京飞尼课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出席公司于2018年5月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同意、弃权、反对”的指示：

序号	议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提名于连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彭斌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公司股东）对审议事项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日期：二〇一八年 月 日